

## 申請特別獎學金常見問題及報名指引

### (一)申請資格

1. 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2. 升讀或就讀載於《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公佈的世界大學排名中的高等院校，並修讀全日制學士學位課程：
  - a. 在世界排名 100 位以內的大學升讀任一學科領域內的課程之學生均可申請，世界排名 100 位以內大學參考網址：  
[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world-ranking#!/page/0/length/25/name/chinese/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world-ranking#!/page/0/length/25/name/chinese/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
  - b. 在各學科領域的世界大學排名中名列前 50 位的大學，只接受在該等大學升讀有關學科領域內課程的學生申請：

領域分類	網址
工程/科技	<a href="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engineering-and-IT-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engineering-and-IT-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a>
生命科學	<a href="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life-sciences-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life-sciences-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a>
臨床/臨床前及健康	<a href="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clinical-pre-clinical-health-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clinical-pre-clinical-health-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a>
物理科學	<a href="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physical-sciences-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physical-sciences-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a>
社會科學	<a href="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social-sciences-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social-sciences-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a>
藝術及人文	<a href="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arts-and-humanities-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world-university-rankings/2016/subject-ranking/arts-and-humanities-0#!/page/0/length/25/sort_by/rank_label/sort_order/asc/cols/rank_only</a>

3. 如升讀並非載於附件的高等院校之全日制學士學位專業課程，但在其他具公信力之世界大學專業排名中名列前 10 位，可提出獎學金申請，但申請人必須向澳門基金會提交相關證明，但有關排名須經澳門基金會審核接受。

## (二) 報名指引

1. 使用“特別獎學金”網上報名系統必須登記成為“澳門基金會之友”，以“澳門基金會之友”使用者身份登入系統進行申請。會員登記及使用網上報名系統步驟請參閱“使用“特別獎學金”網上報名系統指南”；
2. 必須完整填寫所需提交資料，表格需由申請人或其監護人簽署作實；
3. 填寫學業成績部份時，先填寫原有學業平均成績，如分數為非 100 分制分數，申請人需提供可量化的成績資料。倘未能遞交，則由本會按申請人提供的資料訂定其平均成績計算方式；
4. 倘為英國中學的 GCE 考試的成績，請提供具分數的成績單，並列出有關成績之計算及結果。例：Mathematics 280/300、Chemistry 280/300、Physics 260/300，平均成績 91.11/100 ；
5. 申請人需提供就讀課程之課程簡介，內容應包括就讀課程之修讀學科及就讀年期；
6. 如提交比賽、活動之獲獎項目，必須提供有關活動的介紹資料，資料應包括活動舉辦之地區、項目及舉辦機構之基本介紹、獲得成績說明(獎項的設置及排名)。

## (三) 遞交文件

1. 如申請人現時不在澳門，可以由他人代辦：
  - a. 未滿 18 歲人士需由申請人本人或監護人填表及簽名；
  - b. 年滿 18 歲人士可先由父母或監護人簽署申請表，於提交申請後 10 日內補交申請人親自簽署的授權書。
2. 申請人須出示文件正本供本會核對；
3. 每名申請人僅可提出 1 次申請，申請人提出申請後，可於 7 月 29 日或之前提出修改報讀學校和專業；
4. 申請時間安排及遞交文件請參閱特別獎學金申請安排。

#### (四) 其他查詢

1. 獎學金受益人是否可同時兼收其他獎學金，有沒有限制貸學金或其他借貸申請？

根據特別獎學金章程第十二條“獎學金的兼收”之有關規定，“獎學金受益人不可同時兼收具延續性的獎學金，其他機構透過就讀學校或學校本身給予的一次性獎勵或學費減免，不影響獎學金的給予，但須事先書面通知澳門基金會。”；

本獎學金並無限制貸學金或其他借貸的申請。

2. 申請人完成學士學位課程後，可否因繼續修讀更高課程等原因延期履行獲獎義務？

受益人可向澳門基金會提出延期申請，但必須符合《特別獎學金章程》第五條“獎學金受益人義務”第7款“如因繼續升讀更高程度的課程，或修讀與本科相關的全日制專業證書或培訓課程，或其他符合特別獎學金發放宗旨的情況，以致未能即時履行服務義務，應事先向澳門基金會提出申請，獲書面同意者方可延遲履行義務，但延期期限不得超過三年，特殊情况除外。”之有關規定。

3. 關於返回澳門或內地履行獎學金義務有沒有特別規定？

特別獎學金並沒有對受益人履行義務的工作或性質有特殊規定，但必須符合《特別獎學金章程》第五條“獎學金受益人義務”第7條“必須在完成有關課程後的6個月內返回澳門特別行政區或內地服務，連續服務期限不少於受資助年期。”的有關規定。

4. 獎學金於何時發放？

獎學金發放為期一年，分兩期發放，半年一期。每學年之第一期獎學金於11月發放，第二期則於翌年2月發放，獎學金將由澳門基金會直接轉賬至獎學金受益人提供的賬戶內。

5. 獎學金如何續期？

獎學金可續期至課程修讀年期結束為止，惟獎學金受益人須於每年10月31日或之前提交由學校發出的上學年成績證明書及緊隨一學年的註冊文件。本會將提前向可續期受益人發出續期通知。